雅安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学生转专业常见问题解读

按照我校学生转专业规定《雅安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实施细则 (2017 修订)》精神,现就转专业相关问题作如下简要解读:

一、申请转专业的条件(转专业试读阶段)

1. "招生代码"条件:

我校有5569、5169两个招生代码。

5569 代码为高分代码,包含专业为: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、预防医学、医学影像技术、护理、护理(涉外方向)、医学检验技术,共7个专业。其余专业的招生代码为5169。

5569 代码可以申请转 5169 代码的专业, 反之不能。

2. "分数足够"条件

入校投档成绩(统招或单招)须大于或等于申请转入专业的最低录取分数线。

- 3. 不符合有明确招生条件和要求的不能转专业。
 - (1) 文理科要求: 普高类文科生不能转当前招生类别中只招理科专业:
 - (2)身体条件要求: 如有色盲色弱的学生,不能转入医药卫生类专业;
- (3)单独招生中职类学生,由于考试考核内容不同,不得转专业试读。统招中职类学生不能跨大类申请转专业。

4. "转出比例"条件

每次转专业名额按该专业类别到校人数的 10%计算,如:普通高考招生(文、理、省外)、普通招生对口类、单独招生普通类、单独招生对口类、五年制普通高职等批次。

学校按申请转专业者的总分,从到高低排序,确定拟转出名单。

以上条件须同时具备,转专业申请才能被审核通过。

二、转专业工作流程

- 1. 申请: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认真、仔细、准确填写《雅安职业技术学院新生转专业试读申请表》(附后),由辅导员统一收齐后交二级学院初审。
- 2. 审批: 经转出转入二级学院、招生就业处、学院分管招生工作的领导审核同意,并签署意见。
 - 3. 公示: 学生转专业试读名单在学院官网公示。

三、转专业申请时间及负责部门

- 1. 新生入学后第三周申请,以入校投档成绩为依据,由招生就业处审核转专业申请;
- 2. 新生入学后第十三周申请,以第一学期期末成绩为依据,由教务处审核转专业申请:
- 3. 学生一年后申请转专业,若需补修课程 6 门以上,或者与申请转入专业必修学分相差累计 26 分以上,只能申请降级转入,由教务处审核转专业申请。四、转专业后的要求

学生转专业后,需按新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修读完所有课程。

详情见《雅安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实施细则(2017修订)》,网址: https://z.jc.yaz.jy.com/qs.jyzc/2017-09-06-161.aspx。如还有疑问,请咨询学院招生就业处、教务处、二级学院及辅导员。

雅安职业技术学院新生转专业申请表				
姓 名		性别		民族
考生号		学 号		录取成绩
身份证号		选择考生类别		
录取专业		申请转入专业		
· 学生签名:				
			年 月	日
转出学院意见:				
转入学院意见	L:			
招生就业处意	· 《见:			
教务处意见:				
学院领导意见	L:			